

证券代码：838192

证券简称：铂联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吴永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0,104,153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7.508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福成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0,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5.274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洪权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3,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8.42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苏紫芹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7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421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洪志福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3,485,676股，占公司股本的8.415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凯榕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薛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郑鲁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国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吴阿玲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文宝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认为，本次提名的董事、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我们对提名的董事、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其均符合董事、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相关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《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- 《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市铂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9日